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4-023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因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19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5月18日-2014年5月19日
 -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19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18日15:00-2014年5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4.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12日
- 5.会议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西66号公司会议室
- 6.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 7.会议表决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8.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5月12日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代为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其他相关人员。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审议《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审议《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审议《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审议《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向金融机构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 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审议《关于为参股公司江西华邦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听取《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独立董事报告》。

-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2014年4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需以特别决议表决。
-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 1.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加盖营业部公章的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
 -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 3.登记时间:2014年5月13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00,现场会议允许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在现场会议召开的当日进行登记。
 - 4.登记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西66号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 四、委托与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 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资料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
 -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申请。
 - 业务咨询电话:0755-83239016,25918485,25918486;电子邮箱:ca@cninfo.com.cn;亦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五、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 1.投票流程
 - (1)投票代码
 - 网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对挂牌一只股票证券,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即可对议案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议案数量	说明
300566	海药投票	10	A股		

- (2)表决议案
- 100元为总议案1,1.00元为议案1,2.00元为议案2,以此类推。如果选择100为总议案进行表决,则包含对本次交易所议的所有议案的表决,但不针对具体议案进行表决。
-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	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00元
1	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元
3	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00元
4	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元
5	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00元

6	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元
7	关于公司2014年度向金融机构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7.00元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00元
9	关于为参股公司江西华邦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00元
1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0元

(3)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	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 (4)投票举例
- 股权登记日持有“海南海药”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所有提案投票申报如下:
- | 股票代码 | 投票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代表意向 |
|--------|------|-----------|------|------|
| 360566 | 海药投票 | 买入 100.00 | 1股 | 同意 |
| 360566 | 海药投票 | 买入 100.00 | 2股 | 反对 |
| 360566 | 海药投票 | 买入 100.00 | 3股 | 弃权 |

- 2.投票注意事项
- (1)考虑到所需表决的议案多,若股票需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可直接申报价格100.00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多个待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回。
 - (2)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 (3)对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而某一股东仅对其其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情况,只要股东对其其中一项议案投票,即视为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 六、其它事项
-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西66号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邮政编码:570311
联系人:王小素、钟晓婷
电话:(0898)68653568 传真:(0898)68660886
 -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自理。
 - 3.股东大会登记和授权委托书(附后)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三日

附件: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2014年5月19日召开的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4年度向金融机构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为参股公司江西华邦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证券帐号: 受托人姓名:
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4-024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海南 辖区上市公司2013年度业绩网上集体 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中国证监会近期关于加强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的系列会议和文件精神,推动海南辖区上市公司持续规范治理水平,海南证监局决定与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海南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3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活动,活动于2014年5月22日15:00-17:00举行,平台登陆地址为:<http://irm.p5w.net/dqhd/hainan>。

届时,公司主要高管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2013年年报披露、财务数据、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现金分红、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37 证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14-058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4月19日,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司目前正在筹划另一项对外投资事宜,鉴于该事项尚在筹划之中且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特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437”)自2014年4月2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目前,筹划的收购事项尚在进一步洽谈中,因此,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5月1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37 证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14-057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传闻情况
- 近日,有关媒体刊登了《誉衡药业并购疑云》一文,主要内容涉及:
- 1.公司存在巨额逾期重大资产重组之说;
 - 2.收购标的本身疑点重重,多项财务指标表现异常;
 - 3.涉嫌调节利润;
 - 4.公司部分预付账款存在问题。

二、澄清说明

针对上述报道,经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衡药业”或“公司”)核实并澄清如下:

- 1.关于“公司巨额逾期重大资产重组”的说明
公司于2012年开始启动销售模式的调整,以及合并范围不断增加,誉衡药业实现收入增长较快,公司于2013年5月18日披露的《誉衡药业2012年度报告》中予以说明,不存在因规避重大重组调整收入的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誉衡阳光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南京万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万川”)股权事宜,南京万川2013年度营业收入未达到合同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50%以上,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2.关于“收购标的本身疑点重重”的说明
南京万川作为医药代理企业,具有轻资产高收益的特点,其代理的主要产品确属原料药在2013年度销售增长迅速,导致净利润大幅增长;同时南京万川在2013年度进行了分红,导致净资产降低,因此南京万川的净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同花顺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向广大投资者提供更好的服务,经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基金”)协商一致,决定自2014年5月14日起,参与同花顺基金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一、活动时间
2014年5月14日起持续进行,具体优惠期间为每个星期三的交易时间。

二、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华商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30011
2	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0015
3	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0016

- 三、活动内容
-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同花顺基金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不含定投)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其申购费率享有2折优惠,若该基金原申购费率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执行该基金的固定费用,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 四、重要提示

证券代码:002282 证券简称:博深工具 公告编号:2014-016

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5月12日接到公司第二大股东吕桂芹女士的通知,因个人融资需要,吕桂芹女士将持有的本公司股票3,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2%)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5月12日,赎回交易日为2014年11月11日。

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14-020号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13日(周二)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13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12日15:00至2014年5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南路72号海南工商三楼公司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董事长丁波先生
-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代表5人,代表股份45,653,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1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表3人,代表股份45,543,6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12%;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表2人,代表股份109,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对各项议案逐一进行了表决,并通过了全项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 1.《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其中赞成45,563,61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反对89,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2.《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其中赞成45,563,61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反对89,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3.《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的议案
其中赞成45,563,61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反对89,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4.《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其中赞成45,563,61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反对89,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5.《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议案
其中赞成45,563,61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反对89,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重要提示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谨慎投资风险。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三日

宝盈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和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5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宝盈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宝盈新价值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57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4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宝盈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宝盈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14年5月16日
赎回起始日	2014年5月16日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除外。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应以各销售机构具体规定的时间为准。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或者赎回。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申请且经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1 日常申购业务

3.1.1 申购金额限制

直销网点和代销网点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000元。代销网点的投资人欲转入直销网点进行交易要受直销网点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人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

3.1.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采用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最高不高于1.5%,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人重复申购的,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 < 50万	1.50%
50万 ≤ M < 200万	1.00%
200万 ≤ M < 500万	0.80%
500万 ≤ M	1000元/笔

注:投资人重复申购的,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 (1)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对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于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刊登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3)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必须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刊登公告。
-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开放时间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5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5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1.5%,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时间分段设定,投资人可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日	1.50%
7日≤N<30日	0.75%
30日≤N<90日	0.50%
90日≤N<180日	0.50%
180日≤N	0.25%

注:(1)上表中“90日”和“180日”等同“《宝盈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3个月”和“6个月”;

(2)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不低于1.5%的赎回费,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不低于0.75%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14-019号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13日(周二)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13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12日15:00至2014年5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南路72号海南工商三楼公司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董事长丁波先生
-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代表5人,代表股份45,653,4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1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表3人,代表股份45,543,6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12%;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表2人,代表股份109,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对各项议案逐一进行了表决,并通过了全项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 1.《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其中赞成45,563,61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反对89,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2.《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其中赞成45,563,61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反对89,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3.《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的议案
其中赞成45,563,61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反对89,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4.《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其中赞成45,563,61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反对89,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5.《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议案
其中赞成45,563,61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反对89,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重要提示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谨慎投资风险。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四日

关于浦银安盛新经济结构混合基金 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4年5月15日起,上述代销机构将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浦银安盛新经济结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126)。

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在全国各城市的指定营业网点和销售网站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程序以上述代销机构相关业务规定为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918-918
网址:www.962518.com
- 2.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010-66045678
天相投资网址:www.txsec.com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湘鄂情 公告编号:2014-81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湘鄂情;证券代码:002306)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2 湘鄂情债;债券代码:112072)自2014年5月14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股票和公司债将在公司公告相关公告后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三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